

证券代码：600861

证券简称：北京城乡

公告编号：临 2017-001

债券代码：122387

债券简称：15 城乡 01

北京城乡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第十七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城乡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第十七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1 月 9 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 1 月 19 日在公司第一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 7 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王禄征董事长主持，会议审议通过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公司关于收购北京市郊区旅游实业开发公司所持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将本公司打造成战略目标明确、竞争优势突出的上市公司，基于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以现金、按协议收购的方式收购北京市郊区旅游实业开发公司(以下简称“北京郊旅”)所持北京城贸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5%股权、北京城乡旅游汽车出租有限责任公司 26.89%股权、北京城乡燕兴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49%股权、北京新华国际旅游有限公司 100%股权，交易作价共计 11,002.23 万元。

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并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的事宜，具体授权事项如下：

1. 授权公司董事会依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及股东大会决议，制定并实施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
2. 授权董事会负责修改、补充、签署、递交、呈报、执行与本次交易有关的一切协议或文件。
3. 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的资产交割事宜，并办理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备

案手续，包括签署相关的法律文件。

4. 授权董事会办理与本次交易有关的其他一切事宜。

以上议案为关联交易，根据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祖国丹先生、邵武淳先生、刘友庆女士对本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董事意见，关联董事王禄征先生、傅宏锦女士回避表决。具体内容详见《北京城乡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北京市郊区旅游实业开发公司所持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02)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鉴于《公司关于收购北京市郊区旅游实业开发公司所持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决定于 2017 年 2 月 6 日(星期一)下午 14:00，在公司第一会议室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事项详见临时公告《北京城乡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17-003)。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城乡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 月 21 日